

補貼及優惠政策

補貼及優惠政策

大灣區九市補貼及優惠政策

[創業啟動補貼](#)

[科技行業激勵補貼](#)

[辦公租金補貼](#)

創業啟動補貼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廣東省 | 《支持港澳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就業創業的實施細則》 | |
| 廣州 | 廣州番禺出台十一條政策支持港澳青年來穗創新創業 | 一次性給予 5-20 萬元創業啓動資金扶持。 |
| | 《廣州南沙新區（自貿片區）鼓勵支持港澳青年創業就業實施細則》 | |
| 深圳 | 深圳市加強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建設工作方案 | 符合條件的可享受 1 萬元初創企業補貼，合夥創業企業的最高可享受 10 萬元。 |
| 珠海 | 橫琴新區管委會辦公室關於印發《港澳人員到橫琴新區就業創業補貼辦法》的通知 | 一次性補助 30000 元。 |
| | 《珠海市人才創業項目資助管理辦法》 | |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佛山 | 佛山市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佛山港澳青年創業孵化基地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 | 落實符合條件的港澳居民可同等享受創業培訓補貼、一次性創業資助。 |
| | 廣東省人民政府關於印發廣東省進一步促進就業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補貼標準： 10000 元。 |
| 東莞 | 松山湖港澳青年人才創新創業專項資金管理暫行辦法 | 根據不同等級，可給予最高 20 萬元的創業啓動資金資助。 |
| 惠州 | 關於組織開展2019年市級高新技術企業培育入庫工作的通知 | 對惠州市內注冊成立一年以上、符合條件的高新技術企業提供 5 萬元人民幣的補助。 |
| 中山 | 關於修訂《三鄉鎮就業創業資金使用辦法》的通知 | 符合規定并經審核通過的，給予 5000 元創業扶持金。每位符合條件的人員只能享受一次創業扶持金。 |
| | 《中山市就業創業資金管理辦法》 | |
| 江門 | 關於印發《江門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關於支持港澳居民到江門市就業創業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 對功能完善、特色明顯的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給予一次性資助。 |
| | 《關於支持港澳居民到江門市就業創業的若干措施》 | |
| 肇慶 | 肇慶市人民政府關於印發《肇慶新區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 | 來肇創業港澳青年與肇慶市青年同等享受創業培訓補貼、一次性創業資助。 |
| | 廣東省人民政府關於印發廣東省進一步促進就業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補貼標準： 10000 元。 |

科技行業激勵補貼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廣州 | 廣州市科學技術局關於印發廣州市鼓勵創業投資促進創新創業發展若干政策規定實施細則的通知 | 該實施細則提出八項財政補貼。其中，為支持境外創業投資類管理企業投資在廣州注冊的科技型中小企業，符合特定條件的企業給予每年不超過 750 萬元人民幣的補貼，以及成功引進境外高科技項目的企業給予每年不超過 500 萬元人民幣的補貼。 |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深圳 | 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 國家稅務總局深圳市稅務局關於印發《深圳市技術合同享受稅收優惠事項管理辦法》的通知 | 符合條件的技術合同除了可享受原管理辦法規定免徵流轉稅優惠（由營業稅過渡到增值稅），還可以享受技術轉讓所得減免企業所得稅、企業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以及科技人員取得職務科技成果轉化現金獎勵減免個人所得稅等。 |
| | 深圳市技術攻關專項管理辦法的通知 | 採取“事前立項、事前資助”的項目，市科技行政主管部門與項目承擔單位以及相關當事方簽訂合同書或者任務書，對項目任務目標、經費使用、績效考核指標、知識產權歸屬等內容進行約定，資助額不高于項目總預算的50%，並且根據項目評審結果，實行階梯資助。面上項目單個項目資助額不超過500萬元（含本數）；懸賞項目單個項目資助額不超過1000萬元（含本數）；重點項目單個項目資助額不超過1000萬元（含本數）；重大項目單個項目資助額不超過3000萬元（含本數） “里程碑式資助”，指同一個項目支持一個牽頭單位獲得立項，項目設置“里程碑”階段性考核。考核內容包括項目技術方案、初步研究成果和資金財務情況等，項目立項初期，給予資助金額30%的首筆經費（最高不超過300萬元） |
| | 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關於印發《深圳市深港澳科技計劃項目管理辦法》的通知 | 深港、深澳聯合資助項目。深圳與香港、深圳與澳門通過政府間合作協議設立的深港澳聯合資助項目，由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香港創新科技署以及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聯合徵集、聯合評審、聯合資助。深港、深澳兩地申請單位就同一合作項目分別向本地科技部門遞交申請，通過兩地聯合評審立項後，由兩地科技部門分別給予資助。深圳市財政最高資助額度為單項300萬元人民幣。 |
| 珠海 | 關於印發《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創新合作項目管理辦法》的通知 | 珠海市珠港澳科技創新合作項目分為三個支持方向，分別是港澳地區國家重點實驗室在珠海市設立分支機構、港澳科技成果在珠海轉化、粵港澳科技合作項目及由港澳有關單位參與的國際科技合作項目配套，最高200萬元/項，港澳科技成果轉化補助最高20萬元/項，不超過10項事後補助，粵港澳科技合作項目配套最高50萬元/項配套補助。 |
| 佛山 | 佛山市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修訂佛山市科技創新團隊資助辦法的通知 | 在佛山擬注冊或已注冊成立公司的科技創新團隊，可申請資助經費。經評審入選的團隊將獲得200至2000萬元人民幣資助。 |
| 東莞 | 東莞市科學技術局關於修訂印發《東莞市2020年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獎勵專項資金管理辦法》 | 對申報2020年高企認定且被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受理的企業給予不超過2萬元申報獎勵；對通過2020年高企認定的企業給予不超過1萬元認定獎勵。 |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惠州 | 關於印發《惠州市科學技術局關於促進新型研發機構發展的扶持辦法》的通知 | <p>資金扶持：</p> <p>(一) 通過認定的省級新型研發機構，市財政一次性扶持獎勵100萬元。</p> <p>(二) 通過認定的市級以上新型研發機構或依托其絕對控股的投資平台利用自身科研成果創辦且參股達10%以上并在惠州市內注冊的企業，培育孵化首次被認定成爲高新技術企業，經過專家評審後按被認定的企業數擇優給予新型研發機構一定的補助。培育孵化成一家高新技術企業給予10萬元補助，單個機構補助額度每年最高不超過50萬元。多家新型研發機構聯合創辦的企業，僅能作爲一家新型研發機構的申報資質。</p> <p>(三) 實施綜合評價後補助。對於按要求報送建設運營情況的市級以上新型研發機構，根據其上一年度對外提供技術轉讓、技術開發和與之相關的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等方面績效進行綜合評價。綜合評價結果分爲A、B兩個等級，A等級的補助50萬元，B等級的補助30萬元。上一年度已獲得該補助的新型研發機構，橫向收入增幅在10%以上的，方可連續申報。</p> |
| 中山 | 關於印發《中山市科技人才發展專項資金管理辦法》的通知 | <p>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補助：對上年度通過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營業收入不低於2000萬元的，一次性補助10萬元；營業收入低於2000萬元的，一次性補助5萬元。對新遷至我市、年營業收入2000萬元以上的高企，承諾3年內不搬離且年營業收入保持2000萬元以上的，一次性補助100萬元。</p> <p>企業研發費後補助：</p> <p>對上年度研發費占同期營業收入比例不低於2%且研發費加計扣除額在100萬元（含）以上的企業，根據稅務部門提供的上年度研發費稅前加計扣除額按最高3%的比例給予補助；</p> <p>對市級創新標杆企業，根據稅務部門提供的上年度研發費稅前加計扣除額按最高6%的比例給予補助。</p> <p>企業研發費後補助金額“就高不就低”不重複支持，實際補助比例根據當年市財政預算情況確定。同一企業同一年度獲得研發費後補助不超過1000萬元。</p> <p>企業管理升級諮詢輔導補助：支持港澳台生產力（促進）中心等科技服務機構爲我市企業提供管理升級諮詢輔導服務，對經港澳台生產力（促進）中心等科技服務機構輔導的企業，按不超過輔導費的60%給予補助，最高補助30萬。</p> <p>省級科技創新券配套補助：對獲得省級科技創新券并已兌現的企業，按照省級補助對應金額的50%予以配套。</p> <p>國家級、省級科學技術獎補助：按照國家、省獎勵金額1:1對國家和省科學技術獎獲獎單位給予配套資助。</p> |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江門 | 江門市科學技術局關於印發《江門市關於技術創新中心建設資助實施辦法》的通知 江科(2021)67號 | 對國家技術創新中心，按中央財政補助額度的100%給予一次性配套資助，最高資助3000萬元；對省技術創新中心，按省財政補助額度的50%給予一次性配套資助，最高資助1000萬元。 |
| | 江門市科學技術局 江門市財政局關於印發《江門市重大科技計劃項目實施辦法》的通知 江科(2020)115號 | 對單個項目立項資助資金超過1000萬元（含1000萬元）的，通過國家科學技術部立項資助的申報單位給予每項100萬元的配套資助，通過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立項資助的申報單位給予每項50萬元的配套資助；對單個項目立項資助資金超過500萬元（含500萬元）的，通過國家科學技術部立項資助的申報單位給予每項50萬元的配套資助，通過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立項資助的申報單位給予每項20萬元的配套資助。 申報單位為企業的，按照項目自籌資金的20%給予資助；申報單位為非企業單位的，按照項目自籌資金的30%給予資助。每項資助不超過100萬元，全市每年度不超過5項。 |
| | 江門市科學技術局 江門市人才工作局 江門市財政局關於印發《江門市關於科技創新平台建設資助實施辦法》的通知 | 對通過國家科學技術部認定（或立項）的重點實驗室、技術創新中心、新型研發機構、離岸研發機構，一次性分別給予500萬元、500萬元、300萬元、300萬元建設經費資助。對通過廣東省科學技術廳認定（或立項）的重點實驗室、新型研發機構、技術創新中心、離岸研發機構、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一次性分別給予200萬元、200萬元、200、100萬元、50萬元、50萬元建設經費資助。對通過江門市科學技術局認定的新型研發機構、院士工作站、科技特派員工作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一次性分別給予20萬元、20萬元、15萬元、10萬元的建設經費資助。 資助經費採取後補助的形式發放。 |
| 肇慶 | 肇慶市科學技術局關於印發《肇慶市企業研發財政補助資金管理辦法》的通知 | 企業已設立研發費輔助賬或專賬，上一年度已向稅務部門辦理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申報，且年度研發費投入不低於200萬元。 每個企業獲得的補助資金，不超過該企業研發費加計扣除所屬年度繳納入地方庫所得稅額度，且單個企業年度內獎補不超過50萬元。 |

辦公租金補貼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廣州 | 廣州市黃埔區廣州開發區支持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實施辦法 | 對入駐符合條件的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孵化載體的港澳青年創辦企業或機構，按照前兩年100%、第三年50%的標準給予辦公場地租金補貼，單個企業或機構最高補貼50萬元。 |
| 深圳 | 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印發加強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建設工作方案的通知 | 對首次在前海設立眾創空間、孵化器、加速器等孵化載體的港澳機構，一次性給予啓動資金及辦公場地租金補貼。 |
| 佛山 | 佛山市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佛山港澳青年創業孵化基地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 | 落實符合條件的港澳居民可同等享受創業培訓補貼、一次性創業資助、創業帶動就業補貼、租金補貼、初創企業經營者素質提升培訓等各項就業創業扶持政策。 |

| 城市 | 政策名稱 | 摘要 |
|----|---|---|
| 東莞 | 《東莞松山湖高新區推動港澳人才創新創業實施辦法》 | 港澳創新創業青年人才來園區創辦企業，其辦公場地原則上可享受2年內實際租賃面積內不超過100平方米，單位面積租金價格不超過45元/平方米的辦公場地租金補貼。 |
| 惠州 | 關於支持惠州仲愷港澳青年創業基地發展的若干措施（暫行） | 根據項目評審得分情況，給予2年內不超過300平米的辦公場地免租金支持。 |
| 中山 | 關於修訂《三鄉鎮就業創業資金使用辦法》的通知 | 符合規定并經審核通過的，按每月實際發生租金的50%給予補貼，每季度補貼總額不超過5000元，補貼期限不超過一年。 |
| 江門 | 面向港澳居民的補貼申請指引 | 對於入駐的港澳項目，在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基地減免租金後，差額部分給予全額補貼。補貼期限累計不超過3年。 |
| 肇慶 | 中共肇慶市委辦公室 肇慶市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肇慶市引進西江創新創業團隊與領軍人才實施方案》等10個文件的通知 | 入選肇慶市引進西江創新創業團隊入選肇慶市引進西江領軍人才享受3年免租工作場所 |

備註：

1. 內地政策不時更新，具體以內地法規為準。
2. 上述為主要措施，未能詳錄，具體以內地相關部門公佈為準。
3. 上述措施為摘錄，全文請參考網址。